全国高校创新创业教育成果展参展须知

为了贯彻落实《国务院办公厅关于深化高等学校创新创业教育改革的实施意见》（国办发{2015}36号），以搭建院校之间、高校与企业之间的对接合作交流平台，全面展示全国经管类院校创新创业成果，激发学生创新实践的潜力和内在动力为目的。定于2015年11月21-22日在广西大学举办“全国高校创新创业教育成果展”。届时将邀请从事或支持创新创业教育的专家、企业人士，以及风投机构的投资者到会交流指导。

一、展览内容

1. 经管类院校创业教育体系、教育特色
2. 经管类院校创业教育成果
3. 经管类院校企创业教育合作成果
4. 经管类国家级实验教学示范中心创新创业教育成果

二、展会的组织者

主办单位：国家级实验教学示范中心联席会经管学科组

承办单位：广西大学

协办单位：广州东洋科技有限公司

杭州贝腾科技有限公司

广西龙汇科技集团有限公司

三、参展单位

以校、院（系）或者是实验中心为单位提交参展成果

四、展示形式：展板、实物

1、展板（自行设计，由会务组统一安排制作、布展（免收制作、布展费）。有特殊要求的，也可以自行制作、布展（费用自理）。）

1. 单块展板规格为2000mm×3000mm（h）
2. 可供编辑内容范围规格为1800mm×2300mm（h）
3. 提交文件为分辨率为300像素/英寸的jpg格式文件，如果需要调整请提交PSD、CDR、AI低版本的原文件格式（原文件文字请自行转曲）。
4. 内容：要求文字简捷，图文并茂，特色突出，有典型意义。

2、实物是指能反映创新创业教学改革成果的教材、专著、经验总结以及学生创新实践作品（自备）。

五、日程安排

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
| 日 期 | 时 间 | 内 容 |
| 11月20日 | 12:00-22:00 | 报到、布展 |
| 11月21日 | 8:30-22:00 | 1.“学创杯”2015全国大学生创业综合模拟大赛总决赛暨创新创业教育成果展开幕式  2.创新创业教育成果展示 |
| 11月22日 | 8:30-10:00 | 创新创业教育成果展示 |
| 10:30-12:00 | 撤展 |

六、报名

有意参展的单位请将参展回执表于2015年10月30日前发送邮件至会务组邮箱

七、文件提交（会务组邮箱：gxdx\_emlab@163.com）

展板最终设计文件，于2015年11月15日前发送至会务组邮箱。

**附件：全国高校创新创业教育成果展回执表**

全国高校创新创业教育成果展参展回执表

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**参展单位名称** | **联系人** | **手机** | **邮箱** | **有无实物展品** |
|  |  |  |  |  |